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 18 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

地點：瓶蓋工廠台北製造所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 13 號)

第 18 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0 月 18 日 (星期五) 下午一時卅分至二時五十分

地點：瓶蓋工廠台北製造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 13 號)

出席：分區會員代表應出席人數：113 人。

實際出席人數：親自出席 77 人，請假委託出席 17 人，未到 12 人。

主席：理事長謝坤學

司儀：蘇健明常務理事

記錄：秘書長陳杏靜

列席長官貴賓：

臺北市議會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中華民國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台灣室內設計專技協會

台灣設計菁英協會

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台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同業公會

台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台灣省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基隆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新竹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新竹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苗栗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花蓮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台灣區照明燈具商業同業公會

社團法人台灣病態建築診斷協會

台北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木材商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建築師公會

市議員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常務理事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輔導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監事會

理事長

理事長

理事長

常務監事

闕枚莎

劉易鑫

林烱輝暨理監事

袁世賢暨理監事

陳鎔 暨理監事

黃逸裕暨理監事

李建輝暨理監事

吳昭昱暨理監事

徐榮殿暨理監事

林志明暨理監事

黃鳴岩暨理監事

羅志民暨理監事

葉彩雲暨理監事

徐采彤暨理監事

翁欽興暨理監事

陳俊華暨理監事

李文波召集人

曾婷婷

陳裕愷暨理監事

陳其昌暨理監事

蕭長城

壹、報告出席人數

司儀報告：分區會員代表應出席人數：113 人。

實際出席人數：親自出席 84 人，委託出席 17 人，未到 12 人，符合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宣佈開會

參、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 一、司儀報告：本次會議議程為~報告出席人數、主席宣布開會、通過本次會議議程、通過上次會議紀錄、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主席致詞、工作報告(理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監察報告)、提案討論、臨時動議、散會。
- 二、無異議通過。

肆、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 一、司儀報告：第一次會員大會紀錄已公布於公會官網，請會員自行參閱。
- 二、無異議通過。

伍、報告上次會議(第 18 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第一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1 年度工作報告書」案，提請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以 112 年 11 月 1 日(112)設學會字第 11200144 號函陳報臺北市社會局。
臺北市社會局以 112 年 11 月 10 日北市社團字第 1123156357 號函覆核備。

●第二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1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案，提請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 112 年 11 月 1 日(112)設學會字第 11200144 號函陳報臺北市社會局。
臺北市社會局以 112 年 11 月 10 日北市社團字第 1123156357 號函覆核備。

●第三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2 年度工作計畫書」案，提請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以 112 年 11 月 1 日(112)設學會字第 11200144 號函陳報臺北市社會局。
臺北市社會局以 112 年 11 月 10 日北市社團字第 1123156357 號函覆核備。

●第四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2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案，提請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以 112 年 11 月 1 日(112)設學會字第 11200144 號函陳報臺北市社會局。
臺北市社會局以 112 年 11 月 10 日北市社團字第 1123156357 號函覆核備。

陸、主席致詞：

理事長謝坤學致詞，閱讀台北、公益有愛。「理事長的話」詳見大會手冊 30 頁。

柒、工作報告

- 一、理事會報告：由副理事長黃璟達報告。「112 年度工作報告書」詳見大會手冊 35 頁。
- 二、監事會報告：由監事會召集人凌健星報告。「監事會監察報告」詳見大會手冊 42 頁。

捌、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2 年度工作報告書」案，提請通過。

說明：

- 一、本會「112 年度工作報告書」係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二條辦理。
- 二、綜理本會年度重要工作績效，完成「112 年度工作報告書」，經 113 年 9 月 6 日召開之本會第 18 屆第五次理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112 年度工作報告書」（詳見大會手冊第 35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13 年 9 月 18 日設學會字第 11300158 號函），提交本次會員大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2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案，提請通過。

說明：

- 一、本會「112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係依據：(一)「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二條、(二)本會 112 年度編製之預算暨全年經費實際支出情形辦理。
- 二、「112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業依規定製作完成，經 113 年 3 月 23 日召開之本會第 18 屆第三次理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112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詳見大會手冊第 47、48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13 年 4 月 9 日設學會字第 11300045 號函），提交本次會員大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3 年度工作計畫書」案，提請通過。

說明：

- 一、本會「113 年度工作計畫書」係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一條辦理。
- 二、「113 年度工作計畫書」業依規定製作完成，經 112 年 12 月 23 日召開之本會第 18 屆第二次理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113 年度工作計畫書」（詳見大會手冊第 44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13 年 1 月 5 日設學會字第 11300002 號函），提本次會員大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113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案，提請通過。

說明：

- 一、本會「113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係依據：(一)「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一條、(二)上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暨預估年度內經費收支與業務實際需要編製。
- 二、「113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業依規定製作完成，經 112 年 12 月 23 日召開之本會第 18 屆第二次理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113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詳見大會手冊第 47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13 年 1 月 5 日設學會字第 11300002 號函），提本次會員大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公會章程增修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因應公會會務運作順暢，修訂章程第三條、二十二條、第三十二條及新增第三十三條之一等條文。
- 二、「公會章程修改對照表」，經 113 年 3 月 23 日召開之本會第 18 屆第三次理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113 年 9 月 6 日召開之本會第 18 屆第五次理事會暨監事會聯席會議審議提案通過。（詳見大會手冊第 58 頁）如下(表一)。

TAID 公會章程修正對照表

		現有章程條文內容	擬修改或增減內容	說明
第一章 總則	第三條	本會以謀劃室內設計業務與裝修工程之改進，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為宗旨。	本會以謀劃室內設計業務與裝修工程之改進， 協助會員推廣國內外貿易，促進經濟發展 ，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為宗旨。	修訂
第四章 組織及職權	第二十二條	理事以無記名連記法互選常務理事十一人，並應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以無記名單記法選舉一人為理事長。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以無記名連記法選舉四至五人為副理事長，以協助理事長會務運作。	理事以無記名連記法互選常務理事十一人，並應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以無記名單記法選舉一人為理事長。 理事長得就常務理事中，任命四至六人為副理事長，以協助理事長會務運作。	修訂
	第三十二條	本會聘總幹事一人、秘書一人、辦事員三人，承理事長之命辦理會務，由理事長提報理事會通過任免之，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上項會務人員服務規則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本會 設置秘書處聘秘書長一人、下設會務工作人員依總會會員人數(包含贊助會員)每三百人得設一人 ，承理事長之命辦理會務，由理事長提報理事會通過任免之，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上項會務人員服務規則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修訂
	第三十三條之一	(無)	公會會員代表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者，得劃分地區，依會員代表人數比例選出代表，再合開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 前項地區之劃分及應選代表名額之分配，應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增訂 依人民團體法第 28 條內容制定。

(表一：TAID 公會章程修正對照表)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13 年 4 月 9 日設學會字第 11300045 號函、113 年 9 月 13 日設學第 11300158 號函)，提交本次會員大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 (無)

拾、主席宣佈散會